

苏州翔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苏州翔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已于2026年6月8日以书面及邮件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，会议于2026年6月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豁免通知期限要求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钱和生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应到董事10人，实到董事10人，其中娄爱华、尹洪英、顾乾坤、王章忠以通讯方式参加。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苏州翔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审议，形成以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豁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》

根据实际情况需要，全体董事同意豁免本次董事会会议的通知时限要求，于2026年6月8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10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新增财务性投资调减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暨调整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新增财务性投资及利润分配事项，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会授权，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调整如下：

1、发行价格

公司本次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由 50.15 元/股调整为 34.11 元/股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回避 2 票。

本议案关联董事钱和生、钱亚萍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已获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二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

2、发行数量

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由 2,000,000 股调整为 2,060,979 股，其中钱和生认购 1,470,243 股（对应金额 50,149,988.73 元），苏州和升控股有限公司认购 590,736 股（对应金额 20,150,004.96 元），本次发行股票数量未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%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回避 2 票。

本议案关联董事钱和生、钱亚萍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已获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二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

3、募集资金用途

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由 100,300,000 元调整为 70,299,993.69 元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回避 2 票。

本议案关联董事钱和生、钱亚萍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已获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二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新增财务性投资调减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暨调整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<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>的议案》

本次调整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后的认购对象仍为钱和生、苏州和升控股有限公司，为进一步明确认购对象在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

行中的权利义务，公司拟根据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调整具体情况与认购对象钱和生、苏州和升控股有限公司签署《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》。

本议案已获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二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公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回避 2 票。

本议案关联董事钱和生、钱亚萍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二次专门会议决议；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翔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6 月 8 日